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2022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2022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组织领导和统一协调全县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依照国家、自治区和地区的法律、法规、政策制定部门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建立健全全县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投入产出调查；核算全县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按照国家、自治区和地区和县委、县人民政府的要求，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大国情国力普查计划、方案；组织实施全县人口、经济、农业等国情国力普查和重大专项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国情国力、县情县力方面的统计数据。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以及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仓储业、计算机服务业、软件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收集、整理和提供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旅游、交通运输、邮政、教育、卫生、社会保障、社会福利等全县性基本统计数据。组织实施能源、投资、消费、城乡居民收支、科技、人口、劳动工资、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组织全县各部门的经济、社会、科技和资源环境统计调查，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县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组织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管理、共享和发布制度。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调查、统计分析和统计监督，向县委、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贯彻落实全国基本统计制度和国家统计标准；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组织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完善统计业务工作和统计队伍建设；监督管理

、统计各部门由国家、自治区和地区提供的统计事业费和专项基本建设投资。组织指导全县统计信息自动化建设，建立健全和管理全县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组织协调和统一管理全县统计数据网络。收集、整理统计资料，开展对比分析研究。负责县地方调查点社会经济抽样调查工作。承办县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伽师县统计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负责人事、财务、纪检监察、文秘、机要、档案、政务信息、会务组织、退休干部及信息咨询等机关日常工作；承担安全、保密、督办和信访工作；负责机关党支部、党建工作；协调机关的政务工作。综合业务股组织实施全县农林牧渔业统计、农村基本情况统计、农业生产条件统计、农业经济核算，县域经济统计；组织实施全县工业、交通运输、科技统计调查；收集、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对有关统计数据质量进行检查和评估；组织指导有关专业统计基础工作；进行统计分析。组织实施全县固定资产投资、建筑业和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旅游业、服务业、劳动工资统计以及人口抽样调查，收集、整理和提供有关国家联网直报调查的统计数据；对有关统计数据质量进行检查和评估；组织指导有关专业统计基础工作；进行统计分析。加强对规下工业和个体工业抽样调查；加强对限下商业企业和亿元市场及大个体商业统计调查；组织实施全县能源统计调查，收集、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组织实施对全县主要耗能行业节能和重点耗能企业能源使用、节约以及资源循环利用状况的统计监测；对有关统计数据质量进行检查和评估；组织指导有关专业统计基础工作；进行统计分析。执行自治区、地区国民经济核算方案，组织实施国民经济核算制度，核算全县生产总值；组织实施全县投入产出调查，编制全县投入产出表；对全县国民经济运行状况进行统计监督、预测和综合分析研究，提出宏观调控咨询建议；监督管理国民经济核算工作；整理和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并开展分析研究。负责年度统计公报、年度统计资料汇编、统计月季报等资料的编发工作；负责政务信息的采集、编写、报送等工作；负责县统计系统统计信息采集、编

发等工作；负责撰写县国民经济运行状况的监测分析工作；组织编辑和提供经济社会综合性统计资料，为社会各界提供统计资料信息服务和咨询服务；负责统计数据发布和统计新闻宣传。组织实施对妇女、儿童两个发展纲要执行情况的统计监测；综合协调部门统计，加强对部门统计资料的收集、管理；加强对统计调查项目、统计标准和统计数据发布管理。开展统计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做好县统计普法宣传教育工作；检查、监督国家统计制度和统计标准的实施，做好统计依法行政工作；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的实施，组织查处统计违法违纪案件，依法查处全县重大统计违法行为；负责统计违法违纪案件处理中的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查办统计违法案件，做好案件的转办、督办工作；负责县统计系统统计执法人员的管理。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2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综合业务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编制数 11，实有人数 14 人，其中：在职 11 人，增加 0 人；退休 3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149.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77
一般公共预算	149.3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149.35	支 出 总 计	149.35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77	111.77						
201	05		统计信息事务	111.77	111.77						
201	05	01	行政运行	111.77	111.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8	16.8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8	16.8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0	2.7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8	14.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9	9.3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9	9.3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60	7.6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8	1.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2	11.3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2	11.3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32	11.32						
			合计	149.35	149.35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77	111.77	
201	05		统计信息事务	111.77	111.77	
201	05	01	行政运行	111.77	111.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8	16.8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8	16.8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0	2.7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8	14.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9	9.3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9	9.3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60	7.6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8	1.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2	11.3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2	11.3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32	11.32	
			合计	149.35	149.35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149.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77	111.77		
一般公共预算	149.3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8	16.8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9	9.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2	11.3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149.35	支 出 总 计	149.35	149.35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77	111.77	
201	05		统计信息事务	111.77	111.77	
201	05	01	行政运行	111.77	111.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8	16.8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8	16.8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0	2.7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8	14.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9	9.3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9	9.3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60	7.6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8	1.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2	11.3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2	11.3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32	11.32	
			合计	149.35	149.35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1.58	141.58	
301	01	基本工资	39.82	39.82	
301	02	津贴补贴	50.82	50.82	
301	03	奖金	10.04	10.04	
301	07	绩效工资	5.41	5.4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18	14.18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0	7.6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8	1.7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0	0.6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1.32	11.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7		5.07
302	01	办公费	2.17		2.17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29		0.29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1		2.6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	2.70	
303	02	退休费	2.70	2.70	
		合计	149.35	144.28	5.07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90		2.61		2.61	0.29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2022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2022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149.35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收入预算149.35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149.35万元，占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17.07万元，增长12.9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2022年支出预算149.35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49.35万元,占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17.07万元,增长12.9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

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项目支出。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49.35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49.35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1.77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88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及退休人员经费；卫生健康支出9.39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11.32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149.35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49.3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7.07万元，增长12.9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11.77万元，占74.84%。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6.88 万元，占 11.30%。

3.卫生健康支出（类）9.39 万元，占 6.28%。

4.住房保障支出（类）11.32 万元，占 7.5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11.7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5 万元，增长 2.2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2.7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7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相关说明，2021 年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使用主款科目，2022 年将其调整至固定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预算数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4.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3 万元，增长 11.2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工资标准调整，社保基数增加，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 年预算数为 7.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6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相关说明，2021 年职工医疗补助费使用主款科目，2022 年将其调整至固定款行政单位医疗，预算数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7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8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相关说明，2021 年公务员医疗补助

使用主款科目，2022年将其调整至固定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预算数增加。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为11.3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1万元，增长10.9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工资标准调整，公积金基数增加，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49.35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144.2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2、公用经费5.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2022年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2.9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61万元，公务接待费0.29万元。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减少0.00万元，下降0.00%，其

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计划；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公务用车运行费较上年未发生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相较于上年无变化。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0 万元，下降 3.9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用经费，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2022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车辆 1 辆，价值 13.5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13.5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0.00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0 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2022 年）

<table>
<tr><td>预算单位</td><td colspan="3"></td><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td></tr>
<tr><td>项目资金（万元）</td><td>年度资金总额：</td><td></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td><td>其他资金</td><td></td></tr>
<tr><td>项目总体目标</td><td colspan="6"></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3">三级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td></tr>
<tr><td rowspan="8">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8">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able>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 2022 年没有安排项目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表为空表。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 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 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 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 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 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 指市本级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 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统计局

2022 年 05 月 05 日